

证券代码：002785

证券简称：万里石

公告编号：2026-039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厦门证监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 的整改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以下简称“厦门证监局”）下发的《厦门证监局关于对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2026]18号，以下简称“《决定书》”），责令公司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改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9日披露的《关于收到厦门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为严格落实《决定书》的相关要求，并切实纠正指出的问题，公司审计委员会第一时间通过董事高管工作群向管理层提出了明确的整改要求，并对本次整改工作进行了指导和监督。在此基础上，公司管理层立即召开专题会议，召集相关部门和人员对照《决定书》所述事项开展全面自查自纠，结合公司不同业务类型全面梳理和分析讨论，寻找问题成因，逐项研究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人、整改措施及完成时限，从严从实推进各项整改工作落地见效，健全长效管控机制，杜绝同类问题再次发生，现将本次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存在的问题、整改措施及完成情况

（一）主要问题描述

公司下属子公司在部分贸易业务收入确认过程中，判断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采用了总额法核算。经公司组织相关人员重新学习、对业务流程及财务核算检查复核，公司以前年度部分贸易业务收入确认适用总额法有误，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的规定，导致公司相关定期报告财务数据不准确。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第三条第一款的规定。

（二）整改措施

1、完成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确保财务信息准确性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中关于“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的判断原则，以及“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公司对 2021 年至 2025 年期间开展的部分贸易业务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进行核算，并相应调整公司 2021 年至 2024 年年度财务报告，以及 2025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报告，确保会计信息更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的业务模式和盈利情况。公司独立董事以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前述问题处理过程和结果进行了详细了解、问询和审查，并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审计委员会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整改责任人：董事长、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整改部门：财务部、证券部

整改完成情况：公司已就前期会计差错履行审议程序并披露公告。同时，全面梳理现有贸易业务，对不符合主要责任人定义的业务，已主动缩减或终止规模，并修订合同条款、明确风险承担，从源头确保会计核算合规。

2、明确收入确认标准，严格执行会计准则

公司全面开展自查整改，针对各业务板块的不同特点，细化并明确各业务板块收入确认具体标准与判定依据，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公司组织各板块（子公司）负责人、财务相关人员系统学习《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重点围绕收入确认的条件与时点要求开展专题培训，确保相关人员准确掌握收入准则的核心内容。

整改责任人：财务总监、各业务负责人

整改部门：财务部、业务部

整改完成情况：各业务板块收入确认标准已明确，相关培训已组织完成，收入确认工作已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要求。

3、完善收入确认流程管理，加强业务证据链条

公司制定了分业务类型的《收入确认操作手册》，进一步强化业财协同与流程管控，完善收入确认全流程管理。针对大额、复杂合同，实行业务部门与财务部门前置沟通机制，提前进行专业预判。同时，细化审批节点及责任人操作规范，强化业务合同签订、履约凭证、验收资料等证据链条管理。关键单据包括发货记录、物流签收记录、客户签收单、验收单等，确保业务资料完整可追溯，支撑收入确认合规准确，切实提升财务信息质量。

整改责任人：财务总监、内审负责人、各业务负责人

整改部门：财务部、内审部、业务部

整改完成情况：《收入确认操作手册》（2026年5月首次制定）计划于2026年6月1日生效。相关内部控制措施已按要求完善，并自生效之日起开始执行。

4、强化财务人员专业培训，提升会计核算水平

为切实提升公司财务合规水平，公司已组织财务部、内审部等相关人员开展专项培训，以《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等核心准则为重点，通过深度解析具体应用案例，着重强化参训人员对“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在复杂交易中运用的理解，旨在有效提升相关专业的判断能力与合规意识。

同时，为持续赋能财务团队，公司将建立常态化培训机制，后续将不定期组织财务人员、业务人员及相关管理人员开展财务专题培训，培训内容涵盖主要责任人 vs 代理人的判断标准及典型业务案例分析，确保一线业务人员“看得懂、会判断”，财务人员不断夯实专业基础，全面提升会计核算精准度与规范化水平。

整改责任人：财务总监、内审负责人

整改部门：财务部、内审部

整改完成情况：首次专项培训已于2026年5月18日完成，常态化培训机制已建立，后续将按计划持续开展。

（三）充分发挥内部审计职能，强化收入核算监督

1、强化内审监督机制，保障监督职责有效履行

内审部每季度开展一次收入确认专项穿行测试，抽查覆盖比例不低于业务总量的20%，测试报告直接报送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每半年听取一次内审部关于财务合规性的专题汇报，并对前期发现问题的整改情况开展“回头看”检查，确保问题闭环管理。

整改责任人：内审部负责人

整改部门：内审部

整改完成情况：上述常态化监督机制已建立，2026年5月1日起正式执行。

2、完善收入确认流程，增强内控有效性验证

针对整改后的收入确认流程及其配套内部控制制度，内审部已开展专项核查，重点验证相关内控措施的执行有效性，并出具核查意见。

整改责任人：内审部负责人、财务总监

整改责任部门：内审部，财务部

整改完成情况：整改后的收入确认流程及内控制度已于2026年5月22日修订完成并正式生效（此项整改已完成）。目前，内审部正在按计划对该等新制度的执行有效性进行专项核查，预计将于2026年6月15日前完成并出具核查意见。公司将持续跟进，确保内控措施不仅“健全”而且“有效”。

二、公司治理完善与长效机制建设

公司深刻认识到，本次监管措施反映出的问题根源在于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执行方面存在不足。公司将以此次整改为契机，全面落实厦门证监局的各项要求，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一）加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能力

公司将持续组织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学习《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不断提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能力，督促其忠实、勤勉、谨慎履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

（二）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公司将建立财务合规预警机制。对于涉及大额贸易或复杂交易的业务，须在合同审批流程中经财务部与法务部双重审核，并由财务总监审批，以确保业务实质与会计处理保持一致。

同时，公司将持续开展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定期对收入确认等关键业务环节进行专项审计或检查，及时发现和控制潜在风险，确保各项内控制度有效执行，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三、本次整改总结情况

针对本次《决定书》所指出的问题，公司已严格对照整改措施，全面完成各项整改工作。此次整改使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深刻认识到，在遵循会计准则的审慎性与信息披露的完整性方面，我们仍需持续提升。公司将以此次整改为新的起点，深刻汲取教训，并着重从以下三方面抓实提质：一是全面强化内控体系建设，夯实管理基础；二是深化全体董事、高管及相关人员对《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学习，牢固树立规范运作意识；三是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与财务信息披露质量，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全力推动公司实现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特此公告。

厦门万里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6日